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15-01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0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2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素芬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格和有关条件，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

进行了逐项自查，确认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中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规定，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条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勤信鉴字[2015]第 1006 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3 月 11 日